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曹詩穎
電話：(02)7736-7931
電子信箱：seng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新竹市聯絡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1280572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五屆微電影巡迴影展暨融入教學工作坊說明及議程
(A09000000E_1112805728A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送本部第五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微電影校園巡迴影展暨融入教學工作坊說明及議程(如附件)，請協助宣導鼓勵師長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預定於111年10、11、12月分別於北、中、南辦理第五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微電影校園巡迴影展暨融入教學工作坊各一場。
 - (一)北部場111年10月19日(三)銘傳大學(臺北校區)；
 - (二)中部場111年11月02日(三)雲林縣私立大德工商；
 - (三)南部場111年12月7日(三)正修科技大學。
- 二、參加旨揭工作坊人員請於該場次活動前先行至網站(<https://forms.gle/HQwWstfnkZmjQBpx6>)完成報名手續(人數滿30該場次報名系統即自動關閉)。
- 三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並依規定核報差旅費。
- 四、請參與研習人員全程配帶口罩。

五、本研習倘因疫情發展變化或遇重大天然災害等不可抗拒因素，由本部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，並將公告於本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(<http://enc.moe.edu.tw/>)」最新消息。

六、詳細工作坊說明及議程請見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官方網站(www.antidrug.tw/)、臉書粉絲專頁(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，或洽詢承辦單位，電話：(05)534-2601#2275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

副本：銘傳大學傳播學院、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、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(均含附件)

